

证券代码：834166

证券简称：杰事杰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杨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董事杨桂生因身体健康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杨刚代为表决。

董事杨刚、范伟、徐金根、陆顺平、张云燕、麦勇因通讯方式开会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在越南投资并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披露的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陆顺平、张云燕、麦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杨桂生、范伟、杨刚已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 日